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18-021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将会议通知以邮件、传真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18年4月25日上午10:00在航天长峰大厦七层第一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出具审核意见，一致认为：

1.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本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北京市北科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北京市北科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2018—022 号公告）和《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将控股子公司北京市北科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提示性公告》（2018—023 号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